

金乡县人民法院 党建引领赋能专项执行 全力维护群众胜诉权益

金乡县人民法院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将党建工作与执行工作深度融合，切实维护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党建引领 擦亮司法为民底色

该院坚持以党建带队建，将党建品牌服务成果转化为司法为民的强大动力。该院组建6个党员执行突击队，聚焦涉民生、涉金融、涉拖欠民营企业债务等执行案件，按照“小案事不小，小案不小办”的执行原则，切实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被执行人肖某某源于一起民间借贷纠纷，判决后一直拖欠未偿还。按照申请执行人王某提供的线索，肖某某在金乡县城经营一家食品店。4月16日一大早，党员执行突击队队长闫法官带领执行干警来到被执行人肖某某的店内，面对突如其来执行干警，正在招呼顾客的肖某某面露难色。执行干警耐心等待他安排好店内正常的经营后耐心劝导，被执行人肖某某终于认识到拖延执行对正常经营和个人信誉带来的负面影响，当场支付执行款。

当最后一批执行案件结束时，已是灯火阑珊。据悉，16日当天该党员执行突击队共拘传被执行人8人，执结案件3起，通过调解达成执行和解案件4起。“虽然苦点累点，但当执行案件被执行，我觉得所有的付出都值得，同时我也深切体会到了‘司法为民’四个字的分量有多

重。”闫法官感叹道。

攻坚克难 全力维护胜诉权益

案件终本关乎群众切身利益。该院严格落实终本案件审核制度，对案件终本本次执行程序进行严格审查，首执案件终本率保持良性发展态势，始终位于全市基层法院前列。对于终本案件，由党员法官带领党员执行突击队通过集中执行、夜间执行等专项执行，向逃避执行、抗拒执行的“骨头案”“钉子案”集中亮剑。

两年前，孙某某与赵某某产生财产纠纷，判决后孙某某拒不执行生效判决，赵某某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经充分调查后，一直未能查询到孙某某下落，且其名下暂无财产可供执行，法院只好依法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案件在程序上虽已终结，但执行干警一直没有停止查找线索，利用线上线下多种手段查控被执行人孙某某名下财产，协调派出所和村委会寻找孙某某下落。功夫不负有心人，执行干警在外地一家餐饮店找到了打工的孙某某，通过耐心沟通、释法明理，孙某某当场支付赵某某部分执行款项，并承诺按照双方约定的还款方案分期还款，双方握手言和。

该院始终以“终本不终结，执行不停步”的执着与韧劲，让生效判决变成群众手中的“真金白银”。自开展专项执行以来，共攻克小标的终本案件21件，让

民群众切实感受到了法治的温度与力量。

上下联动 合力化解执行难题

2023年7月，李某因交通肇事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并要求支付陈某和陈某某赔偿款。入狱后李某某一直未履行赔偿义务。陈某和陈某某遂依法向法院申请执行，要求李某某偿还赔偿款及利息。经调查，执行干警未发现被执行人名下有可供执行的财产，到狱中和李某某沟通，他表示因在监狱服刑没有收入来源，无力履行赔偿款义务。

执行干警与李某某父母沟通，其父母以生活困难为由，不愿意代偿执行款项。执行干警主动联系其居住地和镇政府和村委会，一起做李某某父母的思想工作，释明履行财产判付义务对服刑人员有利的情形。最终，在法院执行干警、镇政府工作人员、村党支部书记长达5个小时的劝说下，李某某父母于当晚代为支付全部赔偿款。

金乡县人民法院还积极探索执前化解矛盾纠纷的新路径，建立“调解员”制度，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特邀调解员参与执前调解，解决问题近40件。此外，严格落实《关于办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完善联合打击拒执犯罪工作机制，彰显了司法裁判权威，维护了社会公平正义。

济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曹梦溪 通讯员 王文娟

市总工会 举办全市职工书画摄影展

市总工会近日在市工人文化宫举办“咏百年工运·展时代风采”全市职工书画摄影展。

本次书画摄影展通过书法苍劲之笔书写工会百年峥嵘岁月，以国画水墨渲染新时代劳动之美，用摄影镜头捕捉车间一线、科研攻关的动人瞬间，立体展现了新时代产业工人弘扬“三个精神”、勇攀技术高峰的生动图景，具有鲜明的思想性、时代性，是全市各条战线广大职工奋力拼搏、锐意进取、建功立业的真实写照，充分诠释了广大职工感恩、听党话、跟党走的坚定信念。 济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王乾

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 构建环境治理新格局

近日，在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指导下，山东胜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举办“环保开放日”活动。10余名市民代表走进生物医药制造现场，近距离观摩企业环保治理全流程，解密环保设施处理工艺及治理原理，开启了一场别开生面的环保探秘之旅。

活动以“科技赋能环保 开放促进共治”为主题，通过“沉浸式参观+场景化讲解”的创新形式，为参观居民搭建透明沟通桥梁。在总调度室中控大厅，企业环保专员通过监控大屏还原了原料药生产全流程，着重解析了涵盖多个关键节点的环保治理体系。在企业总调度室，居民代表调取了企业近三年的排放数据档案，通过省市两级联网监管平台见证了环境信息的全透明管理。“亲眼看到废气处理设备比楼房还高，监测数据实时更新，这种透明化监管让我们更安心。”参与活动的王先生感言。活动特别设置了技术答疑环节，由5名环保工程师组成的团队针对居民关心的大气治理溯源、排放标准等问题进行专业解答。

作为环保标杆企业，该公司近年累计投入6347万元构建三级环保防控体系，积极探索“源头减排—过程控制—末端治理”的全球环保新思路，先后获得环保相关专利12项，《发酵行业粉尘及挥发性有机废气治理项目》获得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三等奖。该公司持续完善环境信息公开制度，每季度通过“环保开放日”搭建沟通平台，让周边居民成为环境治理的“监督员”和“智囊团”。 通讯员 刘启全 周芳

任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筑牢城市防汛安全屏障

随着汛期临近，任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早部署、早行动，三管齐下全面筑牢城市防汛安全屏障。

未雨绸缪，开展汛前隐患排查。紧盯城市防汛薄弱环节和隐患点位，系统梳理2025年度防汛备汛重点工作，形成11项任务清单，制定并下发城市防汛重点工作任务分解台账。按照年度城市防汛工作计划，高标准开展雨水井清掏、防坠网补装更新、泵站检修养护、重点路段管网清淤等汛前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切实消除安全隐患。

提早行动，启动雨水管网修复。按照市区两级统一部署，开展1954处排水管网修复项目，其中雨水管网1422处、污水管网532处，确保关键防汛点位修复工程5月底前全部完工。实施任兴路东延项目、机电一路西延项目及部分污水冒溢点整治项目，新建任兴路洗污水处理厂，努力解决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急难愁盼问题。

上足力量，强化人力物力保障。以市场化运作的方式组建一支社会化专业应急强排队伍，保障城市道路积水强排工作；优化物资储备布局，计划采购一批防汛物资，及时发放到城区各街道，满足多点存放使用的需求；强化应急演练，做到精准布防，对易涝点实施“一点一策”治理；督导相关单位严格落实各级包保责任，根据降雨情况及时实施“停业、停运、停课、停产、停工”等各项刚性措施。 通讯员 侯翼鹏

泗水县人民法院 开展党建共建 优化营商环境

泗水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党支部与中国建设银行泗水支行党支部近日开展党建结对共建活动，进一步深化法银合作，促进党建优势互补，推动涉金融案件联动执行。

活动中，双方介绍了各自党建工作开展情况，并就建立更加紧密的沟通机制、加强党员教育管理、促进金融纠纷协同发力、助力执行质效提升等方面进行了座谈交流。双方共同签订了《党建共建暨法银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该院执行局党支部书记以“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执行实务讲解”为主题，为20余名银行职工开展了一场生动的法治讲座，针对金融机构日常工作中可能存在的法律风险与需求，通过案例分析并结合相关法律知识阐释，运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给予详尽细致的讲解，加深了银行职工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的理解。

该院以党建共建活动为契机，深化“法院+金融”联动协作模式，常态化开展党建共建活动，凝聚工作合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通讯员 梁磊 高洋

任城区人民法院 撑起古树名木“司法保护伞”

任城区人民法院近日组织青年法官深入古楷园小区和戴庄墓园等地，围绕辖区内古树名木开展“司法护航古树名木”专项行动，以法治思维和司法实践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为古树名木撑起“司法保护伞”。

古楷园小区内的古楷树已有2400余年树龄，是一级保护树种；戴庄墓园仅剩一棵近300年树龄的流苏树，还有楸树、银杏等百年以上古树126株。2025年3月15日《古树名木保护条例》正式实施以来，该院积极与林业、住建等部门沟通联系、座谈交流，探讨古树名木保护举措，组织法官查看辖区内古树生长环境，记录树木保护现状，排查周边存在隐患，积极向林业、住建等部门制发司法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行古树名木保护监管职责。

4月中旬流苏花盛开之际，该院李营法庭把握戴庄墓园人流密集的契机，在古树旁设立普法宣传点。法官结合《条例》中关于禁止采伐、移植的刚性规定，以及破坏古树将面临的刑事、行政处罚案例，通过“拉家常+讲案例”的方式，详细讲解古树保护范围、法律责任等内容。现场发放的《古树保护法律手册》涵盖《条例》全文及典型案例，针对性解答居民关于施工避让、日常养护等20余个法律问题，有效提升居民对《条例》的认知度。

任城区人民法院立足生态环境源头治理，严格落实保护优先、预防为主的原则，通过发布古树名木司法保护令、开展巡回审判、进行群众性保护宣传活动等加大古树名木保护力度，共同构建起古树名木“行政监管+司法利剑+社会共治”的多元保护格局，让跨越千年的绿色瑰宝在法治守护下茁壮成长。

通讯员 袁鹏 杨可心



“讲文明 树新风”公益广告

关心关爱 未成年人



济宁日报社制作